# 常州大学内部文件

常大教〔2021〕13号

## 关于修订常州大学教学资料管理规范的通知

各学院、相关部门:

《常州大学教学资料管理规范》已经修订,现印发给你们,请遵照执行。

教务处 2021年9月1日

常州大学教务处

2021年9月1日印发

## 常州大学教学资料管理规范

### 一、教学大纲

教学大纲根据学院制订的教学大纲的模板和要求填写并上传 到教务管理信息系统。如有变化应及时更新和维护。

### 二、授课计划表

授课计划表根据教务管理信息系统提供的模板和要求填写并 上传到教务管理信息系统。合上一门课的教师应在授课计划表中 反映出各自承担的教学任务,授课内容应具体到章、节。

### 三、教案

教案内容严格按照教案模板填写并上传到教务管理信息系统。教学内容(讲稿)由本人妥善保管,以备学校相关部门检查。

#### 四、教研室活动记录

根据教研室工作条例,教研室活动每两周开展一次,各教研室要将教研室活动计划、出勤情况和活动内容及时上传到教务管理信息系统。

### 五、理论课程

试卷形式考核的课程,存档项目包括:空白 A/B 卷及试卷审核表、A/B 卷参考答案、学生答卷及评分标准、成绩单、教学大纲、试卷分析、课程小结、记分和点名册。

补考(缓考)的课程,存档项目包括:学生答卷和成绩单、 缓考申请表。

以非试卷形式考核的课程,存档项目包括:课程考核内容、评分标准、学生答题、成绩单、课程小结、记分和点名册。

理论课教学资料归档要求见附件1。

### 六、实践环节

实践环节包括各类实习、实训、课程设计、实验、毕业设计(论文)等。实践环节教学资料的规范要求见附件2。

纸质教学资料保存时间不得少于四年。

附件: 1、理论课教学资料归档要求

- 2、实践环节教学资料归档要求
- 3、考试命题用纸
- 4、试卷审核表
- 5、试卷分析表
- 6、课程小结

本规范适用本科教学工作,自颁布之日起生效,原《常州大学教学资料管理规范》(常大教[2016]8号)自本办法发布之日起废止。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

附件: 常大教[2021]13号附件.pdf